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

（<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采购标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

均为：工业

货物需求一览表					
01 分标					
项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要求	分项预算金额（万元）
1	射频采血标签（含5个一签到底芯片）	210000	张	<p>1. 空口协议：标签频率范围符合 ISO/IEC 18000-63 标准要求。</p> <p>2. 标签解调能力：标签应具备解调所有三种调制类型 DSB-ASK、SSB-ASK 和 PR-ASK 的能力，以确保射频读取性能。</p> <p>3. 标签类型：无源式。</p> <p>4. 嵌入式封装：铝蚀刻。</p> <p>5.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2 标签纸质和粘贴牢固度的质量标准要求：</p> <p>（1）标签的底色应为白色，上面的字体采用实体黑色字体。</p> <p>（2）全血标签经离心后，血浆标签经离心、冷冻、水浴后，标签不能分离。</p> <p>（3）标签外观没有破损，相对平整。如出现褶皱，不能影响条码的扫描和读码。</p> <p>（4）粘贴在导管上的条码，经离心，冷冻后在常温条件下自然融化≥ 2 小时，条码与导管之间不能出现分离。</p> <p>（5）对直接粘贴在冰冻血浆（制品表面不平整）袋上的标签，粘贴时制品不需擦拭，可直接粘贴。对冷藏后血液制品上的标签，应进行血袋</p>	178.5

			<p>与血袋之间、手指与标签之间进行摩擦，摩擦后标签上的油墨不得脱落。</p> <p>6.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3 条码扫描和读码的质量标准要求：各类条码在常温、冷藏、冷冻、水浴后均能为条形码识读器所读码。</p> <p>7.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4 印章和书写字迹清晰度的质量标准要求：标签在加盖印章和油性笔书写后，印章油印及书写字迹待干后不发生严重模糊，或部分发生模糊但仍能够清楚地辨读。</p> <p>8.安全性能检测：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 G5 标签安全性能检测报告的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认可有资质（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射频血液类标签无毒检测报告复印件，保证对血液质量及人体无影响，检测依据 GB/T 16886.11-2021（在 2021 年及 2021 年之前检测且处于有效期的无毒检测报告，检测依据可以为 GB/T 16886.11-2011）。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 标签预制要求：标签在厂家预制时，尺寸支持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制作，面纸信息需要按采购人要求版式印刷，同时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血型存入射频标签芯片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标签预制要求的血液数据加密编码写入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现用宏诚创新的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HC-MP-MT01）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信息。</p>	
--	--	--	---	--

			<p>▲10. 成品数据写入要求：在成品条码标签打印过程中，支持对血液成品关键信息进行加密编码，芯片可追加写入血液成品的关键数据，将血液关键信息存储到芯片中。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产品码 8 位字母加数字，血型，Rh，血量，单位，失效日期存入射频标签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血液成品数据加密编码写入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成品详细信息。以确保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特性，脱离业务系统，也可有效识读血液信息。</p> <p>11. 常温（0℃-25℃）读取：标签粘贴在血袋表面，采用射频设备读取，读取距离不低于 1 米；读取速率不低于 20 个/秒；读取率≥99.9%。</p> <p>12. 低温（-80℃）读取：标签粘贴在血袋表面，采用射频设备读取，读取距离不低于 1 米；读取速率不低于 20 个/秒；读取率≥99.9%。</p> <p>13. 标签贴血袋（标本管）上，常温或速冻后（-50℃）不脱落。</p> <p>14. 技术规范符合性：符合 T_ZSA 101-2021《射频识别（RFID）标签应用于血液成品的技术规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射频采血标签产品符合技术规范的认证证明材料。</p> <p>15. 功能要求：整版标签中含 5 张带有“芯片”标签，芯片在标签的同一侧且距离相同，分别粘贴至红细胞、血浆、冷沉淀制剂血袋以及酶免标本管、核酸标本管，其他为普通条码标签。“芯片”主要用于血液采集、接收、制备、库存管理和样本交接的全流程监控，实现血液信息快速批量采集。</p>
--	--	--	---

				<p>▲16. 信息对接：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及现用宏诚创新的射频标签打印机、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血液整车识别舱设备对接，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2	射频产品码标签	20000	张	<p>1. 空口协议：标签频率范围符合 ISO/IEC 18000-63 标准要求。</p> <p>2. 标签解调能力：标签应具备解调所有三种调制类型 DSB-ASK、SSB-ASK 和 PR-ASK 的能力，以确保射频读取性能。</p> <p>3. 标签类型：无源式。</p> <p>4. 嵌入式封装：铝蚀刻。</p> <p>5. 表面内容：可自定义内容打印；</p> <p>6. 低温（-80℃）读取：标签粘贴在血袋表面，采用射频设备读取，读取距离不低于 1 米；读取速率不低于 20 个/秒；读取率≥99.9%。</p> <p>7. 标签贴血袋上，常温或速冻后（-50℃）不脱落。</p> <p>8. 尺寸要求：≤55mm*35mm；</p> <p>▲9. 标签打印要求：标签在打印面纸信息的同时，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血型存入射频标签芯片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标签打印血液数据加密编码写入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现用宏诚创新的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HC-MP-MT01）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信息。</p> <p>▲10. 成品数据写入要求：在成品条码标签打印过程中，支持对血液成品关键信息进行加密编码，芯片可追加写入血液成品的关键数据，将血液关键信息存储到芯片中。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产品码 8 位字母加数字，血型，Rh，血量，单位，失效日期存入射频标签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p>	4

			<p>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血液成品数据加密编码写入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现用宏诚创新的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HC-MP-MT01）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成品详细信息。以确保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特性，脱离业务系统，也可有效识读血液信息。</p> <p>11. 功能要求：标签为1张带有“芯片”的空白标签，</p> <p>用于对二次制备或分装环节中未标识献血码的血袋，进行补打单张芯片的射频采血标签。“芯片”主要用于血液交接、制备、库存管理过程的监控记录，实现血液信息快速批量采集。</p> <p>▲12. 信息对接：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及现用宏诚创新的射频标签打印机、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血液整车识别舱设备对接，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3	普通血袋标签	500000	<p>张</p> <p>1.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中的附录G血袋标签确认方法及G2标签纸质和粘贴牢固度的质量标准要求：</p> <p>（1）标签的底色应为白色，上面的字体采用实体黑色字体。</p> <p>（2）血浆标签经离心、冷冻、水浴后，标签不能分离。</p> <p>（3）标签外观没有破损，相对平整。如出现褶皱，不能影响条码的扫描和读码。</p> <p>（4）对直接粘贴在冰冻血浆（制品表面不平整）袋上的标签，粘贴时制品不需擦拭，可直接粘贴。对冷藏后血液制品上的标签，应进行血袋与血袋之间、手指与标签之间进行摩擦，摩擦后标签上的油墨不得脱落。</p>	33

			<p>2.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中的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及 G3 条码扫描和读码的质量标准要求：各类条码在常温、冷藏、冷冻、水浴后均能为条形码识读器所读码。</p> <p>3.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中的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及 G4 印章和书写字迹清晰度的质量标准要求：标签在加盖印章和油性笔书写后，印章油印及书写字迹待干后不发生严重模糊，或部分发生模糊但仍能够清楚地辨读。</p> <p>4. 表面内容：可自定义内容打印。</p> <p>5. 尺寸要求：支持定制；</p> <p>6. 标签贴成品血袋上，常温或速冻后（-50℃）不脱落；支持与采购人现用自动贴签包装机（品牌：普特）适配。</p>	
4	射频血袋标签	100 00 张	<p>1. 空口协议：标签频率范围符合 ISO/IEC 18000-63 标准要求。</p> <p>2. 标签解调能力：标签应具备解调所有三种调制类型 DSB-ASK、SSB-ASK 和 PR-ASK 的能力，以确保射频读取性能。</p> <p>3. 标签类型：无源式。</p> <p>4. 嵌入式封装：铝蚀刻。</p> <p>5.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2 标签纸质和粘贴牢固度的质量标准要求：</p> <p>（1）标签的底色应为白色，上面的字体采用实体黑色字体。</p> <p>（2）血浆标签经离心、冷冻、水浴后，标签不能分离。</p> <p>（3）标签外观没有破损，相对平整。如出现褶皱，不能影响条码的扫描和读码。</p> <p>（4）对直接粘贴在冰冻血浆（制品表面不平整）袋上的标签，粘贴时制品不需擦拭，可直接粘贴。对冷藏后血液制品上的标签，应进行血袋</p>	2.5

			<p>与血袋之间、手指与标签之间进行摩擦，摩擦后标签上的油墨不得脱落。</p> <p>6.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3 条码扫描和读码的质量标准要求：各类条码在常温、冷藏、冷冻、水浴后均能为条形码识读器所读码。</p> <p>7. 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G4 印章和书写字迹清晰度的质量标准要求：标签在加盖印章和油性笔书写后，印章油印及书写字迹待干后不发生严重模糊，或部分发生模糊但仍能够清楚地辨读。</p> <p>8.安全性能检测：符合并满足《血站技术操作规程》（2019 版）、附录 G 血袋标签确认方法 G5 标签安全性能检测报告的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认可有资质（具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射频血液类标签无毒检测报告复印件，保证对血液质量及人体无影响，检测依据 GB/T 16886.11-2021（在 2021 年及 2021 年之前检测且处于有效期的无毒检测报告，检测依据可以为 GB/T 16886.11-2011）。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 打印及成品数据写入要求：支持对血液成品关键信息进行加密编码，在射频血袋标签面纸信息打印的同时，芯片可写入血液成品的关键数据，将血液关键信息存储到芯片中。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产品码 8 位字母加数字，血型，Rh，血量，单位，失效日期存入射频标签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打印及血液成品数据加密编码写入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现用宏诚创新的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p>	
--	--	--	--	--

			<p>HC-MP-MT01) 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血袋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成品详细信息。以确保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特性, 脱离业务系统, 也可有效识读血液信息。</p> <p>10. 常温 (0℃-25℃) 读取: 标签粘贴在血袋表面, 采用射频设备读取, 读取距离不低于 1 米; 读取速率不低于 20 个/秒; 读取率≥99.9%。</p> <p>11. 低温 (-80℃) 读取: 标签粘贴在血袋表面, 采用射频设备读取, 读取距离不低于 1 米; 读取速率不低于 20 个/秒; 读取率≥99.9%。</p> <p>12. 标签贴成品血袋上, 常温或速冻后 (-50℃) 不脱落。</p> <p>13. 功能要求: 整版标签含 1 个“芯片”, 支持粘贴在血液成品血袋上, 用于外调血打印成品射频血袋标签。支持使用射频设备批量采集标签芯片成品信息。</p> <p>14. 技术规范符合性: 符合 T_ZSA 101-2021 《射频识别 (RFID) 标签应用于血液成品的技术规范》,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射频血袋标签产品符合技术规范的认证证明材料。</p> <p>15. 尺寸要求: 支持定制;</p> <p>▲16. 信息对接: 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及现用宏诚创新的射频标签打印机、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血液整车识别舱设备对接,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p>	
5	桌面式射频扫描记录仪	4	台 <p>1. 工作频率: 920MHz~925MHz。</p> <p>2. 工控机规格: 主频≥2.0GHz, 内存≥4GB。</p> <p>3. 触屏规格: ≥7 英寸。</p> <p>4. 通讯接口: 具有 USB 接口和 RJ45 接口。</p> <p>5. 配件: 无线条码扫描枪。</p> <p>▲6. 功能要求: 支持对血液成品关键信息进行加密编码, 将血液关键信息写入并存储到射频采血标签芯片中。需要将献血码 15 位纯数字, 产品</p>	11.2

				<p>码 8 位字母加数字，血型，Rh，血量，单位，失效日期存入射频标签 EPC 编码区且进行加密，生成的 EPC 字符串非明文，非采购人授权的射频设备不可识读，确保数据安全。投标文件中需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满足设备功能要求，验收时必须实现使用采购人现用的射频设备（现用宏诚创新的便携式智能采集终端、HC-MP-MT01）可进行离线解密读取射频标签芯片内存入的血液成品详细信息。</p> <p>7. 软件：内嵌操作软件。</p> <p>▲8.信息对接：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对接，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6	智能写码器	2	台	<p>1. 工作频率：920MHz~925MHz。</p> <p>2. 主机规格：主频≥2.0GHz, 内存≥4GB。</p> <p>3. 读写器接口：≥1 口。</p> <p>4. 通讯接口：具备 USB 和 RJ45 接口。</p> <p>5. 工作温度：10° C~40° C。</p> <p>6. 储存温度：0° C~40° C。</p> <p>7. 识别准确率：≥99.9%。</p> <p>8. 功能要求：支持对射频采血标签芯片内自动正确写入数据和更新血袋上的射频标签芯片内成品血信息，成品血信息写入前智能写码器支持通过射频扫描获得原始献血码+标识位与推送的血液信息进行核对确保一致，成品血信息写入结果支持及时反馈至自动贴签包装机。</p> <p>▲9.信息对接：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对接，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10
7	血液整车识别舱	1	台	<p>1. 工作频率：920MHz -925MHz。</p> <p>2. 内舱尺寸：≥750mm（宽）*1350mm（高）*1100mm（深）。</p> <p>3.主机规格：CPU 参照或相当于 I5,内存≥8GB, 硬盘≥128GB。</p>	12

			<p>4. 触摸屏：≥13 英寸触屏。</p> <p>5. 识别准确率：≥99.9%。</p> <p>6. 接口：RJ45 网口。</p> <p>7. 血液识别能力：单车/次红细胞类血液≥200 袋，单车血/次血浆和冷沉淀等冰冻类血液≥300 袋。</p> <p>8. 采用国产化超高频 RFID 模组，模组符合 T_ZSA 194-2023 《超高频射频识别固定式读写设备应用于血液管理的技术规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模组的认证证明材料，确保设备核心器件满足血液管理应用规范的能力。</p> <p>9. 功能要求：与血液信息管理系统数据交互获取血液交接数据后，支持成品血发出到成品库和支持原料浆发出到成分，设备支持对整车血液成品信息批量读取。</p> <p>▲10.信息对接：支持与采购人现用的启奥现代血站管理系统、智慧血液全程安全监控管理平台对接，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p>	
<p>▲商务条款</p>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若因中标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不再受理合同签订事宜，并终止项目合同签订，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p> <p>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需求分批次进行供货，首次供货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其余每次供货时间为接到采购人供货需求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供货周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天内。</p> <p>三、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现场交货，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南宁中心血站）。</p> <p>四、验收标准、规范：</p> <p>1、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按国家或国际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技术指标。</p> <p>2、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3、中标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4、检查供货范围或服务范围</p> <p>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货</p>	

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5、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5.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中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1)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2)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3)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4)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5)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但没有达到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6) 实际货物与响应货物型号不一致的，采购人均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如影响货物或服务的使用、质量、档次及采购人需求的，还可视为供货商违约，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5.2 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5.3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6、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用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7、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8、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中标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9、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10、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负责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在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本项目内实际交付产品进行维护和支持服务。质保期内，每年负责提供不低于4次巡检服务。

2、服务响应时间：7*24小时的维护支持以及优先服务。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投标人需在2小时内电话响应并提供解决方案；如2小时内无

	<p>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技术人员需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除国家法定节日以外);如超过 72 小时无法解决问题,需免费提供备用耗材。</p> <p>六、其他要求:</p> <p>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货物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2、付款方式:</p> <p>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供货量支付货款,货款金额=供货数量*中标单价,付款前供应商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提交采购人。</p>
其他说明	<p>一、产品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第 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p>二、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三、其他要求</p> <p>▲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p> <p>2、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L 文件或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p>
资料要求	<p>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提供供货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业绩证明。</p>

货物需求一览表

02 分标

项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要求	分项 预算 金额 (万元)
1	300μl 一次性加样尖	80000	支	<p>1. 用途</p> <p>用于全自动酶免分析加样系统、全自动血型分析系统的液体处理工作的耗材。</p> <p>2. 功能及技术要求</p> <p>2.1 材质： 有机材料，含有碳元素，材质柔韧均一，内外壁光滑流畅。</p> <p>2.2 规格： 300μl（不带滤芯）</p> <p>▲2.3 导电性</p> <p>1) 具有导电性，可利用其导电性完成液面探测功能；</p> <p>2) 在正常的接触压力下，电阻≤200K 欧姆；不同压力下，阻值变化≤20K 欧姆。</p> <p>2.4 装载/卸载</p> <p>1) 加样枪可通过锁钥匹配原理对加样吸头进行柔性装载/卸载，能够有效消除装载/卸载过程的垂直撞击力；</p> <p>2) 装载/卸载过程中不产生撞击噪音；</p> <p>3) 装载/卸载过程中加样吸头不发生形变，无机械损伤。</p> <p>▲2.5 可溯源性： 每盒加样吸头带有唯一独立的条形码，包含产品编号，批号和流水号，可对加样尖质量实现溯源；</p> <p>▲2.6 精密度</p> <p>50μl （使用 300μl 加样吸头） $R < \pm 2.0\%$; $CV \leq 0.75\%$</p> <p>2.7 洁净度： 无人源性 DNA 污染，投标文件中提供测试说明电子文档。</p>	11.84

				<p>3. 其他</p> <p>3.1 生产要求</p> <p>每个加样吸头都经过质量检验，保证加样精密度和重复性。</p> <p>3.2 产品适用性</p> <p>加样吸头适用全自动酶免分析加样系统、全自动血型分析系统。经过 Microlab STAR 酶免分析加样系统上机测试和验证。</p>	
2	1000μl 一次性 加样尖	541000	支	<p>1. 用途</p> <p>用于全自动酶免分析加样系统、全自动血型分析系统的液体处理工作的耗材。</p> <p>2. 功能及技术要求</p> <p>2.1 材质： 有机材料，含有碳元素，材质柔韧均一，内外壁光滑流畅。</p> <p>2.2 规格： 1000μl（不带滤芯）；</p> <p>▲2.3 导电性</p> <p>1) 具有导电性，可利用其导电性完成液面探测功能；</p> <p>2) 在正常的接触压力下，电阻≤200K 欧姆；不同压力下，阻值变化≤20K 欧姆。</p> <p>2.4 装载/卸载</p> <p>1) 加样枪可通过锁钥匹配原理对加样吸头进行柔性装载/卸载，能够有效消除装载/卸载过程的垂直撞击力；</p> <p>2) 装载/卸载过程中不产生撞击噪音；</p> <p>3) 装载/卸载过程中加样吸头不发生形变，无机械损伤。</p> <p>▲2.5 可溯源性：</p> <p>1) 每盒加样吸头带有唯一独立的条形码，包含产品编号，批号和流水号，可对加样尖质量实现溯源；</p> <p>2) 不同规格加样吸头条形码对应不同颜色，方便操作人员识别。</p>	63.838

			<p>▲2.6 精密度</p> <p>1) 100μl (使用 1000μl 加样吸头) $R < \pm 2.0\%$; $CV \leq 0.75\%$</p> <p>2) 1000μl (使用 1000μl 加样吸头) $R < \pm 1.0\%$; $CV \leq 0.75\%$</p> <p>2.7 洁净度：无人源性 DNA 污染，投标文件中提供测试说明电子文档。</p> <p>3. 其他</p> <p>3.1 生产要求</p> <p>每个加样吸头都经过质量检验，保证加样精密度和重复性。</p> <p>3.2 产品适用性</p> <p>加样吸头适用全自动酶免分析加样系统、全自动血型分析系统。经过 Microlab STAR 酶免分析加样系统上机测试和验证。</p>	
<p>▲商务条款</p>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若因中标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不再受理合同签订事宜，并终止项目合同签订，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p> <p>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需求分批次进行供货，首次供货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内，其余每次供货时间为接到采购人供货需求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供货周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天内。</p> <p>三、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现场交货，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南宁中心血站）。</p> <p>四、验收标准、规范：</p> <p>1、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按国家或国际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技术指标。</p> <p>2、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3、中标供应商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权利。</p> <p>4、检查供货范围或服务范围</p> <p>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5、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p>			

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5.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中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1)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2)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供货商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3)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4)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的要求验收。

(5) 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的要求，但没有达到技术需求偏离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6) 实际货物与响应货物型号不一致的，采购人均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如影响货物或服务的使用、质量、档次及采购人需求的，还可视为供货商违约，追究供应商责任，同时报财政部门备案。

5.2 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5.3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6、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用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7、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8、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中标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9、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10、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负责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在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本项目内实际交付产品进行维护和支持服务。质保期内，每年负责提供不低于4次巡检服务。

2、服务响应时间：7*24小时的维护支持以及优先服务。在采购人提出服务要求后，投标人需在2小时内电话响应并提供解决方案；如2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技术人员需在接到故障报告后48小时内到达现场（除国家法定节假日以外）；如超过72小时无法解决问题，需免费提供备用耗材。

六、其他要求：

	<p>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货物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2、付款方式：</p> <p>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供货量支付货款，货款金额=供货数量*中标单价，付款前供应商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并提交采购人。</p>
其他说明	<p>一、产品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第 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p>二、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三、其他要求</p> <p>▲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p> <p>2、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 文件或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p>
资料要求	<p>投标人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提供供货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信誉业绩证明。</p>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算机	★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00 制 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 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 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A02052305 空 调机组	多联式空 调(热泵)机 组(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 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A02052309 专 用制冷、空 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 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 (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9	★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2021.2)		
		★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				《家用太阳能热水		

			水系统	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00 视频监控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

				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 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 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 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 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